

國立政治大學實習學生撤銷/終止實習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姓名		系所		學號		申請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撤銷（實習開始前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終止（實習開始後）
聯絡電話				E-mail			
實習學校				實習科別			
實習期間	____學年度 第____學期 ____年8月1日至 ____年1月31日						
實習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（尚）未前往報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到後並未前往實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報到開始實習，終止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	
撤銷/終止實習原因	請敘明撤銷/終止實習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檢未通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制生未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讀研究所：就讀學校、系所班別為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因素：_____						
繳交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學生證（已領取者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師資格考試成績單（未通過考試者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錄取通知書影本（錄取研究所者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，文件名稱：_____						
申請實習輔導學分費退費	依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實習輔導費退費暨減免實施要點辦理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月1日前申請終止實習者，退全額教育實習輔導學分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9月30日前申請終止實習者，退還教育實習輔導學分費之三分之二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月31日前申請終止實習者，退還教育實習輔導學分費之二分之一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月31日後申請終止實習者，不予退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未繳費，無須申請退費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來擬重新申請教育實習，故暫不申請退費。						
學生因上述原因，需撤銷/終止實習，敬請 允准。							
學生 _____（親筆簽名） 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		
實習學校簽章				本校受理單位簽章			
實習輔導教師				實習指導教授			
教務主任				師資培育中心 承辦人			
校 長				師資培育中心 主任			
實習學校 意見欄				師資培育中心 意見欄			

備註：一、本表請送實習學校簽章同意後，再送至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實習組。

二、本表請於終止實習日起10日內辦妥。